

用来借力的小树树枝突然断裂 男子爬山时意外摔断腰椎骨 救援人员接力营救三个半小时

□记者 马涛 通讯员 骆承 毛元奇 鲍咪娜 奕超超 沈永媛

看见前面有条小沟,登山爱好者小郭抓住旁边一棵小树的树枝,想借力过去。然而,小树树枝承受不住力量,突然折断,小郭失去平衡滑倒,摔断腰椎。前天下午2点多,奉化莼湖镇九峰山上发生了这样一起登山险情。

接到报警后,奉化110、119、120等救援力量上山救援。路陡、天黑、没信号……救援人员克服重重困难,几经周折,历时三个半小时才将动弹不得的伤者抬下了山,目前伤者仍在医院救治,病情不容乐观。



救援人员正在抬小郭下山。图片由消防部门提供

树枝折断导致摔伤

前天下午2点15分,奉化莼湖派出所接到报警:一名男子在九峰山上摔伤,没法下山就医,急需救助。这名报警市民姓毛,他说,摔伤的人叫小郭,是他的朋友。当天下午1点多,他们一行四人看天气不错,一时兴起就去爬九峰山。没想到就要到山顶了,小郭想跨过一条小沟时,因抓的小树折断,人滑倒后摔伤了。

“他应该是腰背摔伤了,一动就喊疼,我们没法把他弄下山,你们快点来啊。”毛先生心急地说。值班的陆警官闻讯,立即带着6名协警,会同

3个半小时辗转救援下山

民警将伤员抬至担架并固定好,以防在营救过程中,因路途颠簸造成二次伤害。伤者体重较重,加上山路乱石密布,下山远比上山艰难,一行人前进10米,就要耗时5分钟。

“这哪里是路啊,根本就无法走,不是大石头,就是水坑,深一脚浅一脚,站都站不稳,更何况抬着人呢。”陆警官说,当时天也黑了,一番折腾,大家都是又渴又饿,体力达到极限。

再拖下去不是办法,陆警官决定向110指挥中心求助增派人手。山里没信号,陆警官折返到

伤者伤情不容乐观

前天晚上约8点,抬着伤者的一行人总算到达山脚,小郭被紧急送往宁波市第六医院。

昨天下午,记者联系上小郭的主治医生,市六院脊柱外科胡勇博士。胡医生介绍,伤者今年33岁,送来时双脚失去方向感,经诊治为腰椎第二节爆裂骨折,伴有积水损伤,大小便功能受限。

“生命体征算是平稳的,因积水损伤的缘故,伤者的双下肢功能可能会受到影响。”胡医生提醒说,爬山时如果摔伤,要保持伤者平卧,不要随意搬动、拉拽伤者,因坠落伤常有颈椎、脊柱损伤,随意搬动会加重伤情。

“颈椎伤员,还应固定其头部,以防头部扭转或屈曲导致颈,转移时也不能用床单、衣服等软

120医护人员一起上山救人。

到达山脚后,因车辆无法上山,救援人员搬起担架、安全绳等器材,徒步进山。山路崎岖,而且山腰上几乎无路可走。好不容易在路上遇到毛先生,找到被困的伤者时,已经是下午4点半了。

小郭躺在一个铺满碎石的沟里,蜷缩着,满头大汗。据120急救医生说,“应该是腰椎摔断了。”毛先生介绍,小郭是本地人,地形很熟,在前面走得很快,摔下来时整个后背背地,摔惨了。

山顶上,才拨出电话。不过,山顶的信号处于宁海范围,接通的是宁海110指挥中心。

在宁海110指挥中心的协调下,求援信息才转到奉化110指挥中心。随后,增援的莼湖所民警、莼湖消防中队,携带救援器材和物资上了山。

“下坡的路基本都有60度,只要担架稍有侧身或者颠簸,伤者就喊疼,我们是拉着灌木丛、树干,有的是顺着陡坡垫着碎石滑下来的。”莼湖消防中队队员介绍,因天黑视线不好,好几名队员的手都被割出血了。

物,一定要用硬木板。”胡医生说,高处坠落伤是严重伤,一定要尽早拨打120急救电话。

宁波户外运动协会一位负责人介绍,冬季爬山是很好的有氧运动,能增强机体适应力,但冬季最寒冷的季节,更何况是山中,会遇到很多危险——冬季血管收缩,较脆,一般的撞伤或是跌伤,都可能影响深层组织。

“如今老年人爬山的很多,患有心脏病、高血压、眩晕症等病的老年人要格外谨慎。”这位负责人提醒,老年人冬季爬山时应注意保暖,不要因身体发热而盲目脱衣,爬山前要做些热身活动,随身携带急救药品。

为省钱只保了交强险 肇事后车主无力赔偿

□记者 徐叶 通讯员 翁恩锋

货车肇事逃逸并致人死亡,车辆却只保了交强险,等交警抓获肇事司机后,车主根本无力赔偿损失,面临刑事责任,而受害方得不到补偿,家庭也陷入困境。今年,江北交警已办理类似案件四起,最近一起发生在12月15日。

担心赔不起司机逃逸

12月15日早上6点25分,江北荣吉西路与东宝公路交叉口,一辆黄牌货车闯红灯后撞三轮车,致三轮车驾驶人死亡。事故发生后,货车司机逃逸。次日中午,司机王某到江北交警大队投案。

事发当天早上,王某驾车从宁海出发,拉了三棵树运往保国寺。撞倒三轮车后,王某并没有停车,而是直接开车逃跑,开到庄桥宁慈公路口加油站附近后,弃车逃跑。

王某说,为了能开快点就想避开电子警察,从宁海出发时就把前后牌照都遮挡了起来。经过事发路口时,见人车稀少就闯了红灯。撞人后,想到自己的车只有交强险,没有商业险,就开车逃跑了。民警说,这起事故中,王某起码要赔偿四五十万元。

据了解,王某的黄牌货车是二手买过来的,转让价为2.5万元。他觉得商业险保费太贵,索性就省掉了。结果这种“侥幸心理”,最终闹出人命。

类似案件已多次上演

不仅是王某,今年5月14日,潘某驾驶小货车在庄桥石材城门口,将一电动自行车骑车人撞死。11月7日,何某驾驶重型厢式货车在329国道畲里塘村口附近,将一名行人撞死。11月29日晚上,杨某饮酒后开小货车在宁慈公路上撞上正三轮摩托车,摩托车车主抢救无效死亡。

记者昨天从江北交警大队了解到,这四起案件的货车都是只保了交强险,而没有保商业险。由于经济拮据,肇事者基本上无力偿还巨额赔偿。

办案民警介绍说,国家法律并未强制规定车辆必须要投保商业险。但是,运输行业本身存在的风险较高,仅有交强险,往往会造成难以预料的后果。再加上部分货车司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,为了谋取更多的利益,常出现各类违法行为,从而导致各类重伤死亡事故。

延伸阅读

律师建议可尝试互助保险等方式

记者昨日向保险公司咨询货车保险相关业务。工作人员称,营运车辆的保险费用要比非营运车辆高。普通货车的交强险将近两千元,若再投保第三者责任险(100万元),费用将增至五六千元,如果再加上车损险、不计免赔等项目,一般总费用约在1万元。而且,这还必须在投保者连续三年未出险的情况之下。

“买车才2.5万元,保险却要一万多,还是省点吧。”江北交警大队民警表示,王某在做笔录时就表露了这种省钱的心态。这种心态导致的后果,确实非常严重。

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傅丹辉律师说,按照国家法律规定,货车司机王某的行为已构成了交通肇事逃逸罪,无力赔偿又得不到死者家属谅解的情况下,被判实刑的可能性非常大。而受害者或者受伤,或者死亡,还得不到及时赔偿。双方受到的伤害都是非常大的。

他认为,物流运输行业是个高风险行业,而且目前的准入门槛比较低,花几万元买辆货车就能拉货跑运输,这其中必定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。作为整个行业,是否能加强行业自律,提高货运司机的准入门槛,并尝试运输行业保险、互助性保险等形式,以降低货运司机个人投保的成本,更好保障交通出行安全。